
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业务通告

收件方：各营业部、办事处、电商中心、呼叫中心

发件方：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营销中心

签发人：王敏

经办人：张颖

联系电话：010-87429932

抄送：地面服务部

关于提醒乘坐首都航空西安=里斯本航班旅客 关注最新防疫要求更新的温馨提示

根据葡萄牙政府 2 月 27 日发布的最新政策，自 2 月 15 日起执行的赴葡防疫要求的有效期延长，乘坐国际航班入境葡萄牙或经葡萄牙中转乘机的旅客，须满足以下防疫要求：

1. 自中国入境葡萄牙或经葡萄牙中转的旅客（24 个月以内的婴儿除外）须持登机前 72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（至少含有英文版本）方可登机，入境葡萄牙时边防人员将会核验相关材料；

2. 仅允许持有葡萄牙护照、欧盟护照、欧盟居留卡、欧盟家庭团聚签证、学生签证、工作签证、商务签证及必要出行目的等的旅客入境葡萄牙，旅游签证禁止入境；经葡萄牙中转旅客的证件及材料需符合第三国入境要求，在里斯本机场中转时在指定区域等待。

如未特殊说明，防疫政策要求将持续有效。鉴于有关防疫政策信息将动态调整，请您实时关注葡萄牙政府发布的最新信息。

政府相关公告连接

[https://dre.pt/web/guest/home/-/dre/158480694/details/maximized?serie=I
I&parte_filter=31&dreId=158480692](https://dre.pt/web/guest/home/-/dre/158480694/details/maximized?serie=I&parte_filter=31&dreId=158480692)

本政策自下发之日起，原《国际业务提示 021-001 关于提醒乘坐首都航空西安=里斯本航班旅客关注最新防疫要求的温馨提示 2021-02-16》政策作废。

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营销中心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